

麟游县人民法院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金花国际1单元1004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6月12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TJD-2025126

项目名称：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13,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3,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3,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视联网统一视频会议控制服务系统，视联网统一视频4K视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磋商 服务 系统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广电视联网视频会议专网、控制电脑、显示器、视联网统一视频会议控制服务系统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113,000.00	113,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法院综治视联网通讯调度系统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应具有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招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承诺书；

3.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谈判文件发出至谈判截止时间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9供应商交纳保证金凭证；

3.10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05日至2025年06月09日，每天上午09:3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金花国际1单元1004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6月1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金花国际1单元1004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6月1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金花国际1单元1004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套（每页均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模糊不清按无效文件对待）。（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麟游县人民法院

地址：麟游县西大街14号

联系方式：153322664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泰玖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金花国际1单元1004室

联系方式：0917-33669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泰玖德经办

电话：0917-3366988

陕西泰玖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